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茲通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於2012年2月22日召開了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公司董事會決定以現場方式召開公司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本次會議」)，現將本次會議有關情況通知如下：

一、召開會議基本情況

(一) 召開時間

本次會議的開始時間為2012年4月11日(星期三)上午9時。

(二) 召開地點

本次會議的召開地點為公司深圳總部四樓大會議室。

地址：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興通訊大廈A座四樓

電話：+86 (755) 26770282

(三) 召集人

本次會議由公司董事會召集。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四) 會議召開的合法、合規性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保證本次會議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五) 召開方式

本次會議採用現場投票的召開方式。

(六) 出席對象

- 1、 截止2012年3月9日(星期五)下午3點整深圳證券交易所A股交易結束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在冊的「中興通訊」(000063)所有股東(以下簡稱「內資股股東」)(因2012年3月11日為星期日，該登記日的在冊內資股股東與2012年3月9日在冊內資股股東相同)；
- 2、 截止2012年3月9日(星期五)下午4：30名列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東登記冊的公司H股持有人(以下簡稱「H股股東」)(因2012年3月11日為星期日，該登記日的在冊H股股東與2012年3月9日在冊H股股東相同)；
- 3、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
- 4、 公司聘請的中介機構代表及董事會邀請的嘉賓。

(七) H股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

公司將於2012年3月12日(星期一)起至2012年4月10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本次會議，須於2012年3月9日下午4：30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鋪。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二、會議審議事項

本次會議將審議以下議案：

普通決議案

1、關於選舉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鑒於雷凡培先生於2012年2月9日辭任公司非執行董事，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張建恆先生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任期自公司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2013年3月29日)止。

上述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簡歷及情況如下：

張建恆，男，51歲。張先生1982年畢業於大連工學院化工機械專業，具備高級工程師職稱。1982年至1989年任職於化工部第一膠片廠；1989年至1996年任職於中國樂凱膠片公司第一膠片廠；1996年至2011年歷任中國樂凱膠片集團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其間先後兼任樂凱膠片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樂凱膠片，600135)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長；2011年11月至今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張先生未受到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其任職資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定的任職條件。

張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公司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2013年3月29日)止。張先生領取董事津貼，董事津貼由董事會參照其在公司不時擔任的職責予以釐定和審議，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張先生在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深圳市中興新通訊設備有限公司的間接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任副總經理，因此其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存在關連關係。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概無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本通告日，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另外，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章之定義，張先生於本公司股份概無任何權益。截至本通告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並無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亦無其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有關張先生的信息。

三、本次會議的出席登記方法

(一) 出席登記方式

- 1、 有權出席本次會議的法人股東(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的法人股股東)需持其法人營業執照複印件、股票帳戶卡、法定代表人授權委託書和出席人身份證辦理登記；
- 2、 有權出席本次會議的個人股東需持本人身份證、股票帳戶卡和持股憑證辦理登記；
- 3、 擬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應將擬出席本次會議的確認回條以來人、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登記地點。

(二) 出席登記時間

本次會議的登記時間為2012年3月12日(星期一)至2012年3月22日(星期四)(法定假期除外)。

(三) 登記地點

本次會議的登記地點為：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科技南路中興通訊大廈A座6樓(郵編：518057)。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四) 受託行使表決權人需登記和表決時提交文件的要求

- 1、凡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並有表決權之股東均可委託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其出席本次會議及投票。股東在填妥並交回「表決代理委託書」後，仍可親身出席本次會議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表決代理委託書」將被視為撤回。委託兩名以上(包括兩名)代理人的股東，其代理人累計行使表決權的該股東的股份數，不得超過該股東在本次會議享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且每一股份不得由不同的代理人重複行使表決權。
- 2、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授權股東簽署或由其被委託人簽署。如「表決代理委託書」由授權股東以外的其他人代為簽署的，則該「表決代理委託書」必須辦理公證手續。「表決代理委託書」必須在本次會議舉行前24小時交到本公司註冊地方為有效。
- 3、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本次會議並進行投票表決的，該等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證、經授權股東簽署的書面「表決代理委託書」、授權股東帳戶卡和持股憑證辦理登記。

四、其他事項

- (一) 預計本次會議會期不超過一日，出席人員的食宿、交通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 (二) 會議連絡人：王晗
- (三) 會議聯繫電話：+86 (755) 26770282
- (四) 會議聯繫傳真：+86 (755) 26770286

五、備查文件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關於召開二零一二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五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